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专项审计报告



报告防伪编码： 268585061822  
被审计单位名称：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2）4300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友邻  
注册会计师编号： 330000010016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雪生  
注册会计师编号： 330000015500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571-89722900  
事务所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二维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官方网址：<http://www.zicpa.org.cn/>

请使用支付宝或浙里办扫码查验，咨询电话：4000002512

##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2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4300号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胜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鼎胜新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鼎胜新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鼎胜新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鼎胜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鼎胜新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鼎胜新材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Signature]



中国注册会计师：[Signature]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 1. 2018 年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434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5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54 元，共计募集资金 88,01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500.00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 5,188.68 万元，税款 311.32 万元，税款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 82,51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709.0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80,112.3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98 号）。

##### 2.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6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54.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125,4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752.40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 709.81 万元，税款 42.59 万元，税款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 124,647.60 万元，已由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债券发行登记费和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231.1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4,459.0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8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18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0,112.3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64,178.26
	利息收入净额	B2	499.7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341.41
	利息收入净额	C2	1.5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66,519.6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01.2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4,093.9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F1	33.91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F2	14,060.00
	小 计	F	14,093.91
差异	G=E-F	0.00	

2.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24,459.0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9,030.89
	利息收入净额	B2	1,770.91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15.13
	利息收入净额	C2	19.1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9,746.0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790.0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86,503.0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F1	103.08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F2	86,400.00
	小 计	F	86,503.08
差异		G=E-F	0.00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证发（2022）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2018年4月24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京口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针对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6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1. 2018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京口支行	480671327758	339,050.67	活期存款
合计		339,050.67	

## 2.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润州支行	1104050029200125771	809,555.13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	571902025910203	221,220.93	活期存款
合计		1,030,776.06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2018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 (2) 本期募集资金的进度情况说明

公司“年产5万吨动力电池电极用铝合金箔项目”因受境外内疫情影响，存在募投项目海外设备选型及采购障碍等原因导致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未达计划进度，经公司2021年4月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延长该项目的建设期至2022年12月。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项目中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因募集资金的使用投入与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非募集资金使用投入之间存在有机联系，难以单独核算效益。

#### 4.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2021年6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通过，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2,500.00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已于2021年6月11日将上述资金2,500.00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提前陆续归还合计940.00万元。

经 2021 年 9 月 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通过，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2,5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将上述资金 12,5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14,060.00 万元。

## (二)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 本期募集资金的进度情况说明

公司“铝板带箔生产线技术改造升级项目”、“年产 6 万吨铝合金车身板产业化建设项目”因受境外内疫情影响，存在募投项目海外设备选型及采购障碍等原因导致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未达计划进度，并综合考虑产能利用率和下游需求情况，经公司 2021 年 4 月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延长该等项目的建设期至 2022 年 12 月。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因募集资金的使用投入与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非募集资金使用投入之间存在有机联系，难以单独核算效益。

### 4.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 2021 年 4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将上述资金 30,0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 2021 年 6 月 1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5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将上述资金 8,5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 2021 年 7 月 1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9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将上述资金 6,9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 2021 年 9 月 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

充流动资金 9,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将上述资金 9,0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 2021 年 11 月 2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将上述资金 15,0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经 2021 年 12 月 20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将上述资金 17,000.00 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86,400.00 万元。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一）4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报告期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二）4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报告期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无。